附件2

2019年度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编报情况

和2020年度单位基础信息核对确认通知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:

2019年度你部门纳入内部控制报告编制的单位为 户（含汇总、本级和下属单位，清单后附），2020年度你部门应对所属单位的基础信息进行核对确认，如2020年度所属单位信息与2019年度相比发生变动（含户名变动和数量增减），应填写《2020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单位信息修正表》，并与2021年6月11日前交区财政局。如无反馈视同本年度未发生变化。

你部门2019年纳入编报内部控制报告的单位\_\_\_\_\_\_户(含汇总),其中实际上报为\_\_\_\_\_\_户,上报率\_\_\_\_\_\_\_,上报户中评选结果:优 \_\_\_\_户、良\_\_\_\_户、中\_\_\_\_户、差\_\_\_\_户，优良率\_\_\_\_\_。

请你部门重视内部控制报告的编制工作，本年度该项工作纳入2021年度区“比学赶超”工作计划和各预算主管部门管理工作年度绩效考核。